

证券代码：430276

证券简称：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春晓路 439 号 2 号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陆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025,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7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01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6 人，5 人参加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熊伟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去董事职务的辞职报告，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公司董事会对熊伟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补选胡仑杰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胡仑杰先生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详见《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25,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7,794,660	100.00%	0	0.00%	0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陆世皎、茅暑杰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胡仑杰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9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熊伟	董事	离职	2022年8月9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